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审批函〔2021〕11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组织报送 2020 年度 全省实验系列高中级、高校工程系列中级职称 评审材料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有关单位：

按照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2020 年度全省实验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教师函〔2020〕69 号）和《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0〕628 号）等文件精神，现就 2020 年度全省实验系列高、中级，高校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材料报送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送时间地点

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5 月 8 日。

地点：省政务服务中心 1510 办公室（太原市小店区坞城南路南段 50 号）。

二、评审条件

实验系列申报人员要按照《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 2018 年度全省实验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18〕1436 号）附件条件执行（涉及年龄和聘期的时间顺延）；高校工程系列申报

人员要按照《山西省高等学校工程师任职资格评审条件》（人社职字〔2015〕48号）附件3条件执行（其中外语和计算机不作要求）。

三、材料要求

《山西省实验人员职务评审情况简表》须提交一式4份（通过申报系统填报，用A4纸打印并报送软盘），高级职务人员《山西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须提交4份，中级职务人员《山西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须提交3份。

2. 所有申报人员须按照《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教师师德承诺书和师德档案的通知》（晋教师〔2019〕8号文件）提交师德档案，师德考核结果符合要求的方可推荐申报评审。

3. 所有申报人员必须参加年度考核。年度考核合格的当年聘期方可计入任职年限。

4. 各单位非在编人员须提供与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和人事档案存放管理部门（人才市场）出具的推荐函。

5. 各单位申报人员花名表一式3份（样表由申报系统软件自动生成打印），并加盖学校人事处印章。

6. 学校上报之前最后一次公示原件。

7. 学历学位证书，现职务申报表、现职务资格证、现职务聘书或聘任文件原件和复印件。原件审核后退回，复印件加盖人事部门公章留存。

8. 答辩材料（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需填写）：答辩书1份（附件1）、答辩论文复印件2份（封面、目录、内容、封

底)、个人总结 2 份并装袋(答辩袋封面内容填好后贴答辩袋上,封面格式见附件 2)。

9. 申报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需提供小二寸红底照片 1 张(背面注明:单位、姓名、申报职务),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需提供电子照片,要求为近期彩色白底 2 寸免冠正面照,格式 png、jpg、jpeg(最好 png),尺寸 35mm×53mm,像素 413px×626px,照片文件名为身份证号,各单位打包文件名为学校名称。

10. 论文、专著、专利、科研项目任务书和作为评审条件的奖励证书原件。不作为评审条件的校内及其他有关奖项不在《评审情况简表》中填写。学术刊物、著作的网上检索页、核心期刊收录页、国家新闻出版署官网验证页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11. 凡上年评审(含答辩)未通过的还须提供评审(答辩)之后的新学术成果。

12. 申报人员承诺书(附件 3)。(随材料一并报送)

四、工作要求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实行三公示制度,严格按文件要求对申报人员进行考核、考评、考察,严格申报推荐程序,经公示无异议后方可报送。

2. 各单位要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进行认真审核,做到责任到人,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层层把关,对不按规定程序操作,违反工作纪律、把关不严等问题,实行责任追究制。

3. 凡弄虚作假的申报人员,一经查实,一律拒收材料,取消当年参评或评审通过资格,并视情节轻重,给予取消今后 1—3 年申报资格的处理,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通报批评。

五、疫情防控要求

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职称评审工作，保障工作人员健康安全，严格执行我省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各单位相关人员在报送材料过程中须全程佩戴口罩，做好自我防护，并出示健康绿码和出行绿码后方可报送材料。

各单位工作人员车辆费用及食宿按差旅费标准自理。

联系人：王老师、韩老师

联系电话：0351-7731276

附件：1. 答辩书

2. 学术答辩档案袋封面

3. 申报人员承诺书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山西省实验系列晋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答 辩 书

(20 年)

单 位 _____

姓 名 _____

工作部门 _____

申报职务 _____

申报学科 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山西省教育厅 制

填表说明

一、本表下载后双面打印,A4 规格,手写填报。1-4 由本人填写,最后 1 页由评委填写。

二、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字迹要工整、清楚。

三、答辩申报的学科要与评审申报学科一致。

四、凡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者(正高级实验师、高级实验师)均填写本表,评审结束后与职称评审表一起归入本人人事档案。

姓 名		性别		出生 年 月		照片
最后学历	专科 本科 研究生 () () ()	年 月毕业于		学校		
学 位			参加 工作时间	年 月		
现职务及 聘任时间			申报 职务			
从事专业 及研究方向			申报 学科			
任职近 5 年来学术（技术）工作总结 （包括本人学术研究进展、学术创新，研究成果在行业所处位置）						

任职近 5 年来学术（技术）工作总结

代表作 论文题目			
发表刊物、 期号及发 表时间		核心期刊 收录情况	注明 SCI、EI 或北大 核心、南大核心
研究情况说明：			
代表作 论文题目			
发表刊物、 期号及 发表时间		核心期刊 收录情况	注明 SCI、EI 或北大 核心、南大核心
研究情况说明：			

答 辩 题 目			
1			
2			
3			
评 分 结 果			
论文学术水平得分			
答 辩 得 分			
答辩总成绩		等 次	
答 辩 结 果			
评委签字：学科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省教育厅行政审批专用章： 年 月 日			

山西省实验系列
晋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学术答辩
档 案 袋

姓 名		单位全称	
学 科		研究方向	
现职称		晋升职务	
答辩论文	1		
	2		
备注： 答辩袋内需装答辩书 1 份、两篇论文复印件各 2 份、个人总结 2 份。			

2020 年度山西省实验系列职称评审申报人员承诺书

我作为参加 2020 年山西省实验系列职称评审人员，在充分知晓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有关纪律并自愿接受社会与群众监督的前提下，为确保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进行顺利和评审结果客观公正，本人郑重承诺：

1. 本人所提供的相关参评信息及申报材料真实可靠，如有任何不实，愿意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 参评期间，本人不打听评委名单，不直接或委托他人向评委打招呼、拉票，不向评委发短信，不宴请评委，不向评委赠送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及旅游、娱乐健身卡等，如有以上行为，愿意接受相关处理并取消当年参评资格。

3. 严格遵守评审纪律和有关规定，自觉维护职称评审工作的严肃性，体现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良好形象，不以送材料等方式干扰有关职能部门和评委正常评审工作，自觉服从本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评委会有关评审工作安排和我省疫情防控有关要求。

4. 如有异议，按正常渠道申诉反映，不直接询问或责难评委。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签字）：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2021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请手写签名答辩时交学科组工作人员一份）